

C类
公开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株建字〔2022〕43号

株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市十六届人大一次会议第1103号建议的 答 复

唐卫湘、成立强、李和平、谭正武、龙兴代表：

您们提出的《关于加快枫溪新城开发建设的建议》已收悉，经局长办公会同意，现答复如下：

枫溪新城位于芦淞区境内，南临渌口区界与南环路，北临株曲路与庆云山路，东靠京广铁路线，西望湘江，距离市中心4-5公里，规划用地面积为13.21平方公里。按照原市属国有企业控规范围划分，该片区主要由城发集团和地产集团控规，其中地产集团控规开发建宁大桥以南至慢城大道之间的枫溪南区域，其余区域为城发集团控规开发。经过近些年的开发，枫溪片区枫溪大

桥以北区域已初具规模，教育及生态资源丰富，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代表们关于枫溪片区的发展的建议高瞻远瞩，目标明确，操作性强，给市政府工作提供了很好的思路。

一、关于“加快航空大道建设”的建议

(一)航空大道现状情况。航空大道自枫溪大桥至东城大道，是连接涪口区交通的重要城市主干道，道路建成后对于发挥航空大道全线的交通功能有着重要作用。目前航空大道已建成南环线-天池路段，航空大道（天池路—涪口区界）原纳入芦淞区区级PPP建设范围，由于国家关于PPP政策的调整，该项目被调整出库，加之不得新增政府隐性债的红线要求，该项目一直处于暂停状态，难以实质推进。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航空大道高精传动段维修改造纳入2022年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计划，由市财政直接投资，计划年内实施完成。航空大道（天池路—涪口区界）及南环线节点由市住建局负责实施，该项目已纳入航空智慧科技园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专项债范围，由芦淞区申报完成，专项债已经国家发改委及财政部审核通过，发债额度5.0亿元。目前项目前期推进主要存在两个问题，一是原专项债申报范围仅包括南环线节点及航空大道跨铁路段，与实际需求（到涪口区界）还有一定范围，需对接市发改委调整可研范围；二是原航空大道对接南环线节点方案优化及其引起的跨铁路桥增宽等需上规委会重新调整确认。我局正在抓紧时间对接相关部门，争取尽快取得突破。

二、关于“加快河东湘江风光带南延线工程（枫溪港入江口至涑口区界段）建设”的建议

（一）项目基本情况。一是市城发集团负责建设部分为枫溪港入江口至建宁大桥段，全长 3.8 公里，计划分两期实施完成，已完成防洪堤加高培厚的方案设计以及枫溪港入江口至枫溪大桥段征地拆迁等工作，同时枫溪港入江口至建宁大桥段已包装申报第三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建宁大桥至涑口区界段原由地产集团控规开发，地产集团已编制开发方案，并与湖南建工等社会投资商多次对接，但由于市政府关于该片区开发的决策构想尚未正式形成，相关工作推进较慢。二是经与市水利局沟通，目前我市市区的曲建（曲尺、建宁）、荷明、清响田等 3 个防洪保护圈已闭合未达标，根据省政府要求，全省城市防洪保护圈 2023 年要全面闭合、2025 年要全面达标，且本地区城市防洪圈未闭合达标前，不得建设滨河（江）风光带工程。代表们所提出的加快河东湘江风光带南延工程建设在曲建、荷明、清响田防洪保护圈实现闭合达标前无法实施。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我局将积极配合市水利局，全面推进城市防洪保护圈闭合达标建设，着力推动完善枫溪片区防洪排涝体系建设。尽快完成“2023 年全面闭合、2025 年全面达标”的工作任务，同时会同市城发集团、市地产集团全力推进河东湘江风光带南延工程建设前期工作，争取早日启动建设。

三、关于“加快完善枫溪新城片区内部路网”的建议

（一）枫溪新城片区现状路网情况。近年来，枫溪片区正在

进行枫溪港至枫溪大桥之间的核心区域开发，已完成沿江南路（株曲路—枫溪港）、临港路、航空大道（南环线—高精传动段）、天池路一期、江湾路、天枫路、湿地东路、枫溪港路、溪六路、爱心大院配套道路、溪五路等 11 条道路建设，完工道路约 8 公里，枫溪学校四周道路路网基本形成，能够有效缓解枫溪学校周边交通拥堵压力。该片区路网建设的主要困难在于没有合规资金来源。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为持续推进枫溪片区路网建设，加快完善片区道路，我局将该片区路网及其余基础设施建设纳入专项债申报重点范围，目前该片区的专项债包括株洲市国家高新区技术产业园区配套设施项目，目前资金已发放到位，主要解决建宁大桥东匝道建设资金问题，项目纳入了 2022 年株洲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计划，总投资约 4.5 亿元，年内完成征拆；株洲市枫溪生态科技产业园配套设施项目专项债，已经国家发改委及财政部审核通过，发债额度 1.5 亿元，主要解决溪五路、枫溪排渍站等片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瑶溪北路、沿江南路（枫溪大桥—溪三路）已包装申报第三批地方政府专项债，预计 2023 年下半年启动建设。下一步我局将积极对接与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城发集团对接沟通，尽快启动项目建设。

四、关于“加快枫溪新城闲置地块开发”的建议

（一）地块开发情况。枫溪片区已完成拆迁面积 2040 亩（其中基础设施 1413 亩，可出让经营性用地 627 亩）。可出让经营性用地 627 亩中，已出让 66.6 亩，达到出让条件的土地为 270 亩，

剩余 290.4 亩土地因交地通知和结算手续未完善,暂时无法出让。同时,市城发集团针对已满足出让条件用地,已将其列入 2022 年出让计划,正在积极对接开发商、运营商,加大招商力度,力争完成今年土地出让目标;针对清零扫尾的地块,市城发集团正积极与芦淞区政府沟通协调,请求加大地块清零扫尾工作,及时完成项目结算,提高资金利用率,使清零土地尽快达到出让条件,

(二) 下一步工作计划。针对枫溪新城整体开发,一是通过争取专项债资金、央补资金,全力推进枫溪湿地、排渍站、沿江南路等项目建设工作,全面完善枫溪大桥至枫溪港核心区配套建设,同时加快枫溪学校装修进度,提高片区的形象与价值。二是市城发集团将努力克服经济低迷、疫情形势严峻等不利因素,与市、区商粮局、市工信局等部门积极对接,搭建商业、产业资源共享平台,依托周边航空城、服饰城等有力支撑,拟计划将枫溪湿地区域打造成“服务于三个高地”的配套功能区,全面推动枫溪新城高质量发展。

最后,感谢您们对城市建设工作的关心、理解和支持!也衷心希望您一如既往地支持我们的工作,为城建事业出谋划策,提出更多宝贵意见和建议。

承办负责人:何安国

承 办 人:贺翔

联系电话:28686037

(此页无正文)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联工委（2份）
